

湛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湛江市第二技工学校新校区建设项目
2016-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湛江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价日期：2024 年 12 月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背景	1
(二) 项目立项依据	2
(三) 项目建设内容	2
(四) 项目绩效目标	2
二、项目实施情况	3
(一) 项目实施情况	3
(二) 项目资金情况	5
三、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6
(一) 评价目的	6
(二) 评价过程	6
(三) 评价原则和方法	7
四、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7
(一) 评价结论	7
(二) 绩效分析	8
五、主要绩效	11
(一) 有利于加快湛江市技工教育的发展	11
(二) 为就业奠定良好基础	11
六、存在问题及相关建议	12
(一) 存在问题	12

（二）相关建议	12
附件 1：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评分表	14
附件 2：项目支出核心指标表	21
附件 3：满意度调查问卷	22



湛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湛江市财政局：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树立预算单位的绩效观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受贵局委托，本事务所本着客观、公平、公正的原则，按照湛江市财政局《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4〕5 号）有关通知要求，对湛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湛江市第二技工学校新校区建设项目支出绩效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经单位自评、书面评审、现场核查及专家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报告内容具体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湛江市第二技工学校现校址位于湛江市霞山区人民大道南路 106 号，校园占地面积才 26 亩，建筑面积不足 3 万 m²。近来随着招生人数的扩大，学校教学用房设施、实训场地的不足尤为突出。目前，湛江市第二技工学校在校学生 3400 人，按照市政府对我市教育规划，要尽快建成新校区，在校学生要达到 6000 人规模。按照国家制定的中等职业示范学校的学生均校舍建筑面积 20 m²和学生均占地面积 33 m²的标准，学校建筑面积必须要有 12 万 m²，校园占地面积不少

于 297 亩。而学校现有建筑面积及占地面积与国家重点技校要求存在很大的差距，远远达不到基本硬件的要求，如果不扩大校区、扩大建筑面积，不但无法向高级技工学校发展，而且国家重点技工学校的也无法维持，甚至失去生存的条件。现在学校为了解决学生的教学之需，目前只能充分利用有限的时间，不分周六日及晚上安排上课，校园面积与建筑面积不足已经成了制约学校发展的瓶颈。

湛江市第二技工学校现有的教学用地和基础设施已严重影响了日常教学和学校发展，迫切需要扩大校区，而目前学校不具备就地扩建的条件，只能异地新建校区。因此，建设新校区是湛江市第二技工学校发展的迫切要求。

（二）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市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3)、市委常务会议纪要(十届[2015]23号)文件精神，新校区确定了选址。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批复可行性研究报告。

（三）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教学楼（理论实训一体化）、学生宿舍楼、校企合作中心、体育馆（风雨操场与会堂）、图书馆、食堂、人防地下室及停车场等及校区室外配套设施。

（四）项目绩效目标

1. 绩效目标

总目标：加大对欠发达地区技工教育补助力度，推动技工教育地区均衡发展，改善欠发达地区技工学校办学条件，整合当地技工教育资源，提升技能人才培养质量，促进技工教育高质量发展。

2. 绩效指标

根据湛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

表》，本项目绩效指标详见表 1-1：

表 1-1 项目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本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工程量	100%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概算	不超过概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当年招生计划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带动社会经济的发展	基本实现
	生态效益指标	对周围环境是否产生影响	不产生影响
	可持续发展指标	建设项目有效性	长期有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二、项目实施情况

（一）项目实施情况

湛江市第二技工学校新校区建设项目是我市的教育民生工程项目，也是省、市两级重点工程项目。该项目于 2015 年 11 月迁址至湛江教育基地一期西南侧，毗邻湛江幼儿师范专科学校。新校区一期占地总面积 401 亩，主体建筑总面积 12.28 万平方米，按在校生 6000 人的规模设计，建设内容包括教学楼（理论实训一体化）、学生宿舍楼、校企合作中心、体育馆、运动场、图书馆、食堂、人防地下室及停车场等，以及校区室外配套设施。总投资估算为 7.044 亿元。

项目于 2016 年 7 月 26 日取得湛江市发改局《关于湛江市第二技工学校新校区建设项目的批复》（湛发改社[2016]377 号）；

2017 年 10 月 13 日取得湛江市发改局《关于关于湛江市第二技工学校新校区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湛发改社[2017]574 号）项目编码：20174408118201812618；

2017年1月5日由湛江市代建局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四川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为本项目勘察设计中标单位；

2017年1月26日取得了湛江市环保局《关于湛江市第二技工学校湛江教育基地新校区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湛环建[2017]19号）

2018年1月16日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4408012018J0002）；

2018年8月24日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粤（2018）湛江市不动产权第0063203号），位于湛江教育基地一期西南侧，面积198236.81平方米；

2019年2月25日湛江市政府将本项目建设模式调整为政府债券资金模式进行建设（办文编号：A19073）；

2019年6月10日总体规划设计方案通过了湛江市规委会的审批；

2019年7月31日与湛江市代建局签订了委托代建合同书；

2019年8月16日初步设计方案通过了湛江市住建局组织的专家评审；

2019年9月6日取得湛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湛江市第二技工学校新校区项目初步设计审查的复函》（湛建管[2019]136号）；

2019年9月18日取得了湛江市自然资源局《湛江市自然资源局关于湛江第二技工学校新校区规划方案的审查意见》（湛自然资（规划）函[2019]2339号）；

2020年1月15日湛江市自然资源局批复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共27本）；

2020年3月10日取得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湛江市第二技工学校新校区建设项目调整可行性研究报告有关内容的复函》（湛发改社函[2020]42号）；

2020年3月17日湛江市工程预结算审核中心批复了预算财审结论；

2020年5月8日，湛江市代建局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的承建单位；

2020年6月18日，湛江市代建局与施工方广东强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施工合同；

2020年6月23日，湛江市代建局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广州市广州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为该项目的监理公司；

2020年7月24日，湛江市代建局与广州市广州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签订了监理合同；

2020年8月20日，新校区建设项目全面动工；

2020年9月23日，湛江市住建局核发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2020年9月24日，监理方、湛江市代建局签发开工令。

2020年11月18日，市委召开市二技校新校区建设项目推进会议，会议决定：“在保持已动工建设建筑物和新校区中轴线不变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建筑物功能合理布局等因素，对规划布局进行适当调整，优化校门口设计，将中轴线左边第一栋建筑物（14号楼）用地改为广场。”

2023年7月14日取得《不动产权证书》（粤（2023）湛江市不动产权第0070220号）；

2023年7月20日完成竣工验收；

2023年9月投入使用。

（二）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来源

建设资金来源为专项资金支付。

2. 资金到位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项目到位资金明细如下：省厅资金 13950 万元（其中 2020 年 4750 万元，2021 年 5000 万元，2022 年 4200 万元）；债券资金 41442 万元（其中 2020 年 12532 万元，2021 年 10710 万元，2022 年 9200 万元，2023 年 9000 万元）；市级资金 435.7384 万元，累计到位资金 55827.7384 万元。其中 2023 年实际到位资金 9000 万元。

3. 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评价基准日新校区一期累计实际已支付 55766.0174 万元（2023 年支付 9000 万元），新校区二期支付 61.721 万元。累计支出 55827.7384 万元，支出率 100%。

三、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运用科学、规范、合理的评价方法、评价指标和评分标准，对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评价绩效水平，发现存在问题，并分析问题成因，提出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为下一步财政投入和政策支持提供重要参考依据，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

（二）评价过程

1. 前期准备

接受委托后，项目负责人与委托方进行深入交流并仔细研究有关评价依据，开展项目前期调研，明确绩效评价思路 and 评价重点等内容，组织制定评价方案及指标体系，组织对项目组的培训。

2. 书面评审

对自评材料进行书面评审，重点检查自评材料完成质量和财政资金使用绩效。

3. 现场评价

审核分析被评价单位提交的相关材料后，根据被评价项目特点结合书面评审的情况抽点进行现场核查。

4. 综合评价

根据书面评审、现场核查等情况，对评价对象作出综合分析。

5. 撰写报告

(1) 完成评价报告初稿。根据综合评价结果，撰写评价分析报告，报告撰写的内容包括被评价对象的概述、评价指标分析、项目实施效果和存在问题及建议等。

(2) 征求意见。报告初稿征求被评价单位意见。

(3) 形成正式评价报告。根据被评价单位反馈意见，评价项目组成员根据实际情况修订，经专家评审验收后提交正式报告。

(三) 评价原则和方法

本次评价基于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主要考虑的原则，一是定性与定量分析相结合；二是实施过程与结果评价相结合；三是真实性与规范性相结合等原则。

项目评价基准日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一) 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结果设置为 5 个等级，分别为：优（ $90 \leq X \leq 100$ 分）、良（ $80 \leq X < 90$ 分）、中（ $70 \leq X < 80$ 分）、低（ $60 \leq X < 70$ 分）、差（ $0 \leq X < 60$ 分）。详见表 4-1：

表 4-1 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

序号	绩效评价分值	绩效评价结果等级
1	$90 \leq X \leq 100$ 分	优
2	$80 \leq X < 90$ 分	良
3	$70 \leq X < 80$ 分	中

序号	绩效评价分值	绩效评价结果等级
4	$60 \leq X < 70$ 分	低
5	$0 \leq X < 60$ 分	差

结合湛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提交的自评材料及现场核验的评价情况，主要存在以下问题：一是绩效职责分工未压实责任；二是绩效目标指标值设定不规范。依据既定的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92分，等级为优。详见表4-2：

表 4-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评分汇总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过程	20	20	100.00%
产出	40	36	90.00%
效益	40	36	90.00%
评价总得分	100	92	92.00%

（二）绩效分析

1. 过程

该指标包含资金管理、事项管理 2 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

（1）资金管理（指标分值 12 分，评价得分 12 分）

资金支出率。本项目 2023 年专项债券到位资金 9000 万元（湛财债【2023】7 号专项债券 3000 万元、32 号 1000 万元、70 号 1000 万元、77 号 4000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9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末，项目到位资金明细如下：省厅资金 13950 万元（其中 2020 年 4750 万元，2021 年 5000 万元，2022 年 4200 万元）；债券资金 41442 万元（其中 2020 年 12532 万元，2021 年 10710 万元，2022 年 9200 万元，2023 年 9000 万元）；市级资金 435.7384 万元，累计到位资金 55827.7384 万元。

（2）事项管理（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

监管有效性。上级监管局组织开展 2023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管理情况核查，无相关督促整改要求。

2. 产出

该指标包含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 4 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 40 分，评价得分 36 分。

(1) 数量指标（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项目工程量。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湛江市第二技工学校新校区建设项目调整可行性研究报告有关内容的复函》（湛发改社函〔2020〕42 号）函复：总建筑面积由 129729 平方米调整为 131090 平方米，竣工验收报告显示完成建筑面积 122828.56 平方米，与目标相差 8261.44 平方米。相差面积为调整规划，将中轴线左边第一栋建筑物用地改为广场。

(2) 质量指标（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质量合格率。竣工验收报告显示验收结论：各分部分项工程已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核查齐全有效，安全和主要功能均满足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观感质量评定为好，验收组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

(3) 时效指标（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8 分）

项目按计划开工率。项目按计划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开工，2023 年 7 月 20 日完成竣工验收，8 月 1 日交付学校使用，9 月 1 日开学。时效指标设置为“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100%”不合理，该项目于本年度处于续建完工阶段，时效指标设置为开工率不符合项目当前状态，应考虑考核完工率。

(4) 成本指标（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8 分）

项目投资概算。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湛江市第二技工学校

新校区建设项目调整可行性研究报告有关内容的复函》（湛发改社函〔2020〕42号）函复：项目总投资额保持70440万元不变。截至评价基准日新校区一期累计支付55766.02万元（2023年度支付9000万元），未付金额6216.71万元。2020年11月18日，市委召开市二技校新校区建设项目推进会议，会议决定：“在保持已动工建设建筑物和新校区中轴线不变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建筑物功能合理布局等因素，对规划布局进行适当调整，优化校门口设计，将中轴线左边第一栋建筑物（14号楼）用地改为广场。”因建设规划调整涉及投资额变动，指标设置为“不超过概算”，缺乏考核约束性。

3. 效益

该指标包含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发展指标、满意度指标5个二级指标，指标分值40分，评价得分36分。

（1）经济效益指标（指标分值8分，评价得分6分）

完成当年招生计划。可行性研究报告显示，项目建成后，预计2023年湛江市第二技工学校在校生6000人。2023年度工作计划中招生人数调整为1500人，2023年实际完成招生3195人。2023年末在校人数约3500人，与可研报告预期有差距。

（2）社会效益指标（指标分值8分，评价得分7分）

通过项目的实施，带动社会经济的发展。项目建成后，社会经济发展效益初显。首先，满足了更多的家庭孩子免费入读技校学习一门技能的愿望。再有，新校区建成后，物业、安保等后勤工作推向社会，以及招聘老师，提供了更多的就业机会。

（3）生态效益指标（指标分值8分，评价得分8分）

对周围环境是否产生影响。不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4)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分值 8 分, 评价得分 7 分)

建设项目有效性。项目于 2023 年建成投入, 有利于促进湛江市技工教育的发展, 将逐步形成良好可持续的社会效益。

(5) 满意度指标 (指标分值 8 分, 评价得分 8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调查表 240 份, 收回调查表 238 份。其中: 性别男(116)人, 女(122)人; 年龄 15-20 岁(217)人, 21-50 岁(14)人, 51 岁及以上(7)人; 学历中技(195)人, 高技/大专(26)人, 本科及以上(17)人; 身份学生(217)人, 教职工(21)人; 设施设备满意(151)人, 基本满意(77)人, 不满意(10)人, 满意率 95.8%; 设施设备满意度 95.80%, 校园环境满意(174)人, 基本满意(62)人, 不满意(2)人 满意率 99.2%。

五、主要绩效

(一) 有利于加快湛江市技工教育的发展

湛江市第二技工学校新校区的建设是加快湛江市职业教育, 满足湛江市经济社会发展和石油工、钢铁等新兴工业技术人才的需要。本项目的建成后, 不但为学校的创造了良好的办学环境、提供更多的优质学位, 为学校提高教学质量和扩大招生规模提供了较好的条件, 而且有利于加速湛江市职业教育的建设, 进一步优化湛江市职业教育布局, 将湛江这个人口大市的人口资源优势转化为劳动力资源优势, 有利于促进地方经济建设, 也促进社会分配的进一步公平, 对构建和谐湛江起积极作用。

(二) 为就业奠定良好基础

推动技工教育地区均衡发展, 改善欠发达地区技工学校办学条件, 整合当地技工教育资源, 提升技能人才培养质量, 为受教育者今后提高劳动熟练程度, 进而成为有文化的劳动者, 为进一步接受高等教育

和直接就业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六、存在问题及相关建议

（一）存在问题

1. **绩效职责分工未压实责任。**单位在组织绩效自评工作时，未有序开展佐证材料收集工作，工作进度相对滞后。自评工作的及时性、报送资料的完整性等未得到保障。

2. **绩效目标指标值设定不规范。**数量指标设置为“项目工程量100%”，指标值过于笼统，未能体现本年度建设主要任务；时效指标设置为“项目按计划开工率100%”不合理，该项目于本年度处于续建完工阶段，时效指标设置为开工率不符合项目当前状态，应考虑考核完工率；成本指标设定为“不超过概算”，未结合项目建设规划调整（减少建筑面积）考虑投资额预算变动，指标值设定缺乏考核约束性。

（二）相关建议

1. **应当加强对自评结果的整理、分析。**压实单位绩效自评主体责任，从自评工作开展及时性、报送资料完整性、自评报告真实性等方面对单位绩效自评工作质量进行严格审核。根据绩效管理职责分工，责任到人，确保按时保质保量完成绩效自评工作。

2. **提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认识。**充分理解财政绩效核查指标体系，注重绩效目标、评价指标的关联性，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更加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且绩效目标设定需要考虑可衡量性。

附件 1：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评分表

附件 2：项目支出核心指标表

附件 3：满意度调查问卷

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 1：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实际值（第三方核定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评价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评价年度预期值（年初设定的指标值）				
合计		100		100				100	92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本项目2023年专项债券到位资金9000万元（湛财债【2023】7号专项债券3000万元、32号1000万元、70号1000万元、77号4000万元），实际支出资金9000万元。截至2023年末，项目到位资金明细如下：省厅资金13950万元（其中2020年4750万元，2021年5000万元，2022年4200万元）；债券资金41442万元（其中2020年12532万元，2021年10710万元，2022年9200万元，2023年9000万元）；市级资金435.7384万元，累计到位资金55827.7384万元。	12	12
			资金支出率	12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年初设定的指标值）	评价年度实际值（第三方核定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事项管理	8	监管有效性	8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的检查、监	上级监管局组织开展 2023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管理情况核查，无相关督促整改要求。	8	8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年初设定的指标值）	评价年度实际值（第三方核定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控制、督促整改的，得满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产出	40	数量指标	项目工程量	10	100%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 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际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	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湛江市第二技工学校新校区建设项目调整可行性研究报告有关内容的复函》（湛发改社函（2020）42号）函复：总建筑面积由129729平方米调整为131090平方米，竣工验收报告显示完成建筑面积122828.56平方米，与目标相差8261.44平方米。相差面积为调整规划，将中轴线左边第一栋建筑物用地改为广场。	10	10
		各项指标权重=40/指标总数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年初设定的指标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第三方核定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	100%	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	竣工验收报告显示验收结论：各部分项工程已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核查齐全有效，安全和主要功能均满足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观感质量评定为好，验收组一致评定该工程为“合格”工程。	10	10
			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10	100%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项目按计划于2020年9月24日开工，2023年7月20日完成竣工验收，8月1日交付学校使用，9月1日开学。时效指标设置为“项目按计划开工率100%”不合理，该项目于本年度处于续建完工阶段，时效指标设置为开工率不符合项目当前状态，应考虑考核完工率。		10	8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年初设定的指标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第三方核定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湛江市第二技工学校新校区建设项目调整可行性研究报告有关内容的复函》（湛发改社函〔2020〕42号）函复：项目总投资额度保持70440万元不变。截至评价基准日新校区一期累计支付55766.02万元（2023年度支付9000万元），未付金额6216.71万元。2020年11月18日，市委召开市二技新校区建设项目推进会议，会议决定：“在保持已动工建设建筑物和新校区中轴线不变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建筑物功能合理布局等因素，对规划布局进行适当调整，优化校门口设计，将中轴线左边第一栋建筑物（14号楼）用地改为广场。”因建设规划调整涉及投资额变动，指标设置为“不超过概算”，缺乏考核约束性。	10	8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概算	10	不超过概算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年初设定的指标值）	评价年度实际值（第三方核定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效益	40	各项指标权重=40/指标总数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当年招生计划	8	100%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可行性研究报告显示，项目建成后，预计2023年湛江市第二技工学校在校生人数6000人。2023年度工作计划中招生人数调整为1500人，2023年实际完成招生3195人。2023年末在校生人数约3500人，与可研报告预期有差距。	8	6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的实施，带动社会经济的发展	8	基本实现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项目建成后，社会经济发展效益初显。首先，满足了更多的家庭孩子免费入读技校学习一门技能的愿望。再有，新校区建成后，物业、安保等后勤工作推向社会，以及招聘老师，提供了更多的就业机会。	8	7
			生态效益指标	对周围环境是否产生影响	8	不产生影响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不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8	8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年初设定的指标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第三方核定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评分标准	评分说明	自评得分	评价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建设项目有效性	8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项目于2023年建成投入，有利于促进湛江市技工教育的发展，将逐步形成良好可持续发展的社会效益。	8	7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调查表240份，收回调查表238份。其中：性别男（116）人，女（122）人；年龄15-20岁（217）人，21-50岁（14）人，51岁及以上（7）人；学历中技（195）人，高技/大专（26）人，本科及以上（17）人；身份学生（217）人，教职工（21）人；设施设备满意（151）人，基本满意（77）人，不满意（10）人，满意率95.8%；设施设备满意度95.80%，校园环境满意（174）人，基本满意（62）人，不满意（2）人，满意率99.2%。	8	8

附件 2：项目支出核心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XX 平方米
	数量指标	在校学生（人数）	XX 人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	XX 年 XX 月 XX 日
	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节约率	≥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财务生存能力	年度盈余 XX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新增就业岗位	XX 个
	社会效益指标	组织学生参与职业技能鉴定	通过率 XX%
	生态效益指标	安全文明施工	降低噪音影响
	可持续发展指标	建立运营长效机制	机制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附件 3：满意度调查问卷

1. 您的性别： ☐男 ☐女

2. 您的年龄： _____岁

3. 您的学历： ☐中技 ☐高技/大专 ☐本科 ☐硕士及以上

4. 您的身份： ☐学生 ☐教职工

5. 您对湖光校区的各项设备设施满意度是：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6. (选填)您对湖光校区设备设施不满意的方面是： _____

7. 您对湖光校区的环境满意度是：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8. (选填)您对湖光校区的环境不满意的方面是： _____

9. (选填)您希望学校继续加以改进的方面是： _____



编号: S06520200814750(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U994J80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谢国保
出资额 壹仟壹佰叁拾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0年08月04日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天河区华强路1号902、903、904、905、906室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年10月2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谢国保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广州市天河区华强路1号902、903、904、905、906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4010053
批准执业文号：粤财注协〔1999〕197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12月1日



证书序号：0016208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